

# 巴里坤机场派出所建设项目 (土建装修)

文件编号：SDSG-2024005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公安局

项目联系人：谢鹏 联系电话：13649906919

招标代理机构：哈密上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康乐 联系电话：18399177796

2024 年 4 月 3 日

#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磋商须知.....	6
第二章 评标办法.....	13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9
第四章 技术规范.....	58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5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59
一、磋商承诺书.....	60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61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62
四、投标保证金提交证明.....	63
五、投标人概况表.....	64
六、投标人近三年类似工程业绩表.....	65
七、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66
八、项目现场管理人员配备一览表.....	67
九、现场管理班子无在建承诺书.....	68
十、投标书附录.....	69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70
十二、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71
十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	72
十四、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73
经济标部分.....	74
（一）报价一览表.....	74
（二）工程量清单.....	75
技术标部分.....	76

##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号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巴里坤机场派出所建设项目（土建装修）
	项目编号：SDSG-2024005
	建设地点：巴里坤县
	工程规模：新建巴里坤县机场派出所建筑面积 968.24 平方米，框架结构，建筑物檐高 7.6m，地上二层；新建车库建筑面积 58.37 平方米，砖混结构，建筑物檐高 3.45m，地上一层，跨度 7.2m，以及室外附属工程等。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采购预算：3960000 元
2	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及竞争性磋商文件里的全部工作内容
3	工期要求：总工期：120 天
	开竣工日期：2024 年 4 月 20 日—2024 年 8 月 17 日
	质量要求：合格
4	招标方式：竞争性磋商
5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7	<p>投标人最低资格要求：</p> <p>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相关规定；</p> <p>（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p> <p>（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年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p> <p>（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加盖单位章的书面承诺函）</p> <p>（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p> <p>（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承</p>

项号	编列内容	
	诺函并加盖单位章)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及在有效期内安全生产许可证; 3、项目负责人:建造师须具备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并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 4、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search/cr/">http://www.ccgp.gov.cn/search/cr/</a>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8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9	工程计价方式:工程量清单计价	
10	磋商保证金金额:50000元(伍万元整) 在投标截止前以总公司的基本账户通过网银转账、银行电汇、支票、银行汇票、本票、保函形式一次性汇入指定账户,不接受现金、分公司及任何个人汇款。 <b>投标书内附打款凭证。</b> 磋商保证金有效期:自磋商截止之日起60天。 开户行:哈密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山北路支行 单位名称:哈密上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9080 20100 10000 7841 行号:313 884 0000 32	
11	投标报价	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供应商应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12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项号	编列内容	
13	响应文件 递交	截止时间：2024年4月15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新疆政府采购（ <a href="http://www.ccgp-xinjiang.gov.cn">http://www.ccgp-xinjiang.gov.cn</a> ）政采云线上平台
14	开标时间	磋商时间：2024年4月15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新疆政府采购（ <a href="http://www.ccgp-xinjiang.gov.cn">http://www.ccgp-xinjiang.gov.cn</a> ）政采云线上平台
15	磋商有效期	磋商截止时间后90天
16	磋商小组 构成	3人
16.1	是否授权评 标委员会确 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17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18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20%，工程进行一半时支付至50%，竣工验收完成后支付至97%，质保期满支付剩余价款。
19	履约保证 金额	投标人提供的履约保证金额为：履行合同约定。
20	招标代理费参考计价格[2002]1980号)取费标准以成交价为基数计取，由成交单位支付，投标人在磋商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此笔费用。	
21	其他说明	本项目采用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招标、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1. 各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投标人，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人，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 <a href="https://www.xjca.com.cn/">https://www.xjca.com.cn/</a> ）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 3. 投标人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

项号	编列内容	
		<p>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xinjiang.gov.cn/">http://www.ccgp-xinjiang.gov.cn/</a>）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 CA 与解密 CA 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投标人自动弃标。</p> <p>4. 投标人操作指南详见新疆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xinjiang.gov.cn/">http://www.ccgp-xinjiang.gov.cn/</a>）—办事指南—操作指南。</p> <p>5. 请各潜在供应商及时办理 CA 锁和学习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投标相关知识。请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登录后，进行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请各供应商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及时关注云平台答疑文件获取栏目。具体相关事宜见政府采购云平台。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请供应商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各项要求，制作文件及相关资料过程中，若因供应商资格条件不符、提供资料不全等原因导致响应文件予以退还，责任自负。</p>
22	注意事项	1、请务必确保投标文件制作时所用的 CA 锁与投标文件解密时的 CA 锁为同一把，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解密失败。
23	其他要求	<p>1、“疆外或自治区外企业若中标，应在办理中标通知书前，按照自治区住建厅 2018 年 4 月 24 日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推动自治区建筑市场统一开放的通知》及 2021 年 6 月 3 日发布的《关于启用新版新疆工程建设云区外建设工程企业进疆信息报送管理系统的公告》的规定，登陆新疆建筑市场监管和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简称新疆工程建设云，网址 <a href="http://jsy.xjjs.gov.cn">http://jsy.xjjs.gov.cn</a>），注册报送企业基本信息和人员信息，且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班子成员须为进疆企业信息报送手续中登记人员。</p> <p>2、在 2018-2023 年期间被列入巴里坤县工程建设领域失信企业名单的，将拒绝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例如：存在围标串标；导致工程质量出现重大问题，项目班子成员出现冒名顶替；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人投诉多；现场管理人员频繁更换；现场管理混乱；违法转包等行为的）</p>

## 磋商须知

### 1、总则

#### 1.1、工程概况

1.1.1、本工程的工程概况已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列清。

#### 1.2、工程规模

1.2.1、本工程工程规模已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列清，投标人除非接到招标人发布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否则不得擅自增加或减少工程规模。

1.2.2、本工程工期要求、质量标准已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列清。

#### 1.3、工程资金

1.3.1、本工程的采购预算已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列清。

#### 1.4、招标人

1.4.1、本工程招标人已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列清。

#### 1.5、合格投标人

1.5.1、投标人最低资质要求已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列清。

1.5.2、本工程采用资格后预审方式确定合格投标人。

1.5.3、本工程联合体协议书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如果要求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投标人必须在响应文件中附带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主办方证明书，格式见第六章。

1.5.4、招标人有权要求各投标人提供更为完整、更详细的投标人资料，以便评审。

#### 1.6、磋商费用

1.6.1、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做任何补偿。

### 2、竞争性磋商文件

#### 2.1、竞争性磋商文件组成

2.1.1、竞争性磋商文件由本文件及由招标人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规定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构成。

2.1.2、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招标答疑会议纪要等书面材料在本采购工程中均称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

2.1.3、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同等约束作用。如果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内容与在此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发出之前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等书面材料中相关内容相冲突，请投标人执行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的相关内容，先前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等书面材料中相关内容自动废止。

2.1.4、投标人应认真审阅和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内容，尤其应注意有“否决磋商”、“拒绝评审”字样的条款，否则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 2.2、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

2.2.1、投标人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的，应于以书面形式递交至哈密上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否则招标人不作任何解释。招标人将在对投标人的疑问作出统一的解答以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形式通知各投标人。

## 2.3、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

2.3.1、招标人可能会以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形式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

2.3.2、为使投标人在编制响应文件时把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应延长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中写明。

## 3、磋商报价

3.1、磋商报价由投标人自主确定，但不得低于工程成本；

本次招标方式为竞争性磋商，共有二次报价机会，响应单位在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作为第一次报价，符合性审查合格后，评审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投标人的最后报价进入磋商报价评审。

## 4、磋商保证金

4.1、投标人应提供不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数额的磋商保证金。

4.2、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4.2.1、投标人在磋商有效期内撤销其响应文件；

4.2.2、成交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协议书或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4.3、投标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时间内交纳磋商保证金。

4.4、未成交人在成交公示后5个工作日内退回磋商保证金，因违反规定被没收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回。

4.5、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将在合同签订后5日内返还。



## 5、采购答疑会及现场踏勘

无

## 6、响应文件

6.1、响应文件由响应文件构成。

6.2、商务标部分

6.2.1、磋商承诺书（一）

6.2.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6.2.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6.2.4、投标保证金提交证明

6.2.5、投标人概况表

6.2.6、投标人近三年类似工程业绩表

6.2.7、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6.2.8、项目现场管理人员配备一览表

6.2.9、项目管理班子无在建承诺书

6.2.10、投标书附录

6.2.11、中小企业声明函

6.2.12、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函

6.2.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

6.2.14、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6.3、经济标部分

6.3.1、（一）报价一览表

6.3.2、（二）工程量清单

6.4、技术标部分

### 6.5、响应文件字体要求

6.5.1、商务标所采用的字体，以能够供评委识别看清为准。

6.5.2、技术标字体须采用宋体字，施工平面布置图以及施工横道图或网络图中的字迹以清晰为准。

6.6、响应文件递交

6.6.1、响应文件的递交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6.2、供应商必须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提交。

6.6.3、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提交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不予接收。

6.7、响应文件修改与撤回

6.7.1、磋商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或修改响应文件。

6.8、响应文件澄清

6.8.1、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为了有助于响应文件的评审，可以要求投标人就响应文件中非改变实质性内容的部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进行澄清，但改变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的澄清磋商小组将不予接受。

6.9、响应文件格式

6.9.1、响应文件格式见第六章。

6.9.2、投标人应使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如不够用时，投标人可按同样格式自行编制和填补，如果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编制。

## 7、磋商时间及地点

7.1、采购工程磋商的时间、地点已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列清。

## 8、开标

8.1 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投标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 8.2 开标方式：电子开评标

8.3 开标时间到达后，主持人开启解密标书后，供应商点击【CA解密】进行解密，超过解密时限，默认供应商自动放弃。如遇特殊情况，按解密异常情况处理。

8.4 若提交响应文件家数少于三家的，将终止该项目（标项）的开标，

8.5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 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的投标报价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投标将被拒绝。

## 9、评标、定标

### 9.1 磋商小组

9.1.1 磋商小组成员人数应当为3人或3人以上单数的评审专家组成，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技术复杂、社会影响较大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9.1.2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9.1.3 采购人委托代表参加评审的，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磋商小组组长。

9.1.4 评审专家由采购代理在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磋商小组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9.1.5 磋商小组成员应认真执行相关法规规定，同时维护采购人与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9.1.6 评标的依据为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

9.1.7 评标中磋商小组成员若发生意见分歧，通过书面表决形式，以少数服从多数为原则决定。

### 9.2 评标纪律

9.2.1 要严格遵守评审时间，主动出具身份证明，遵守评审工作纪律和评审回避的相关规定。

9.2.2 磋商小组成员和评审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9.2.3 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均不得修改评审结果，但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除外。出现上述除外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现场修改评审结果，并在评审报告中明确记载。

9.3 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9.3.1 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9.3.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9.3.3 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9.3.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9.3.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9.4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9.4.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9.4.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9.4.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9.4.4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9.4.5 配合采购人答复投标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10. 成交通知书**

10.1 成交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10.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人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0.3 成交人的响应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应当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成交人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1、合同**

### **11.1、授予合同**

11.1.1、招标人自收到工程采购磋商情况书面报告之日起5日内未通知投标人在招标磋商活动中有违法行为的。招标人将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及时通知其它投标人其磋商未被接受。

### **11.2、合同签订**

11.2.1、招标人与成交人在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据国家、地方有关规定及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签订施工合同。

### **11.3、履约担保**

11.3.1、成交通知书发出28天内，成交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11.3.2、若成交人未按 11.3.1 条款执行，招标人将有充分的理由解除合同，并没收其磋商保证金，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担保数额的，应当对超出部分予以赔偿。

11.3.3、招标人不履行与成交人订立合同的，将双倍返还成交人的履约保证金，损失超过返还金额的，还应对超出部分给予赔偿。

11.3.4、本工程招标人要求成交人提交履约担保的同时也将向成交人提供相应的工程款支付担保，工程款支付担保应当是全额担保。

## 第二章 评标办法

### 1.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1.4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2）要求投标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3）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4）向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1.5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供应商对磋商小组的评标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 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依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1.7 磋商小组发现磋商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采购单位书面解释说明。发现磋商文件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可以拒绝评标，并向采购单位书面说明情况。

### 1.8 评标方法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 2、资格评审

资格审查小组对投标人按《资格审查标准》进行评审。

### 资格审查标准

项目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是否符合
资格性 审查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近年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加盖单位章的书面承诺函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近半年任意一个月 <b>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b>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承诺函并加盖单位章	
	企业资质	投标人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原件，且在有效期内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	
	建造师资质	建造师须具备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并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	
企业信用信息查询	提供“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服务”专栏（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及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截图、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search/cr/">http://www.ccgp.gov.cn/search/cr/</a>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截图；（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备注：如有一项未通过，资格审查小组将认定整个响应文件未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而予以废标处理。

### 3、符合性评审

评审小组对投标人按《符合性评审》进行评审。

#### 符合性审查

评审因素	标准
投标文件格式	磋商承诺书中所报工期、质量标准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投标授权委托书	投标文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格式	磋商保证金的缴纳主体与投标人一致，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担保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格式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投标保证金	按要求递交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保证金递交证明材料
磋商报价	投标人报价未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范围及数量
其他	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

**备注：如有一项未通过，评审小组将认定整个响应文件未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而予以废标处理。**

### 4、商务标、技术标详细评审

磋商小组只对通过上述评审的投标人进行详细评审。磋商小组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技术、商务、价格部分分值分配如下：

评分项目	商务评分	技术评分	价格评分	合计
分值	18分	52分	30分	100分



### 商务标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标准分	评审内容
1	项目负责人 职称	5	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高级工程师）5分 相关专业中级职称（工程师）3分 相关专业初级职称（助理工程师）1分
2	项目管理人员	5	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检员、材料员、安全员等管理人员配备齐全得2分，否则不得分，技术负责人须附职称证书，其他人员应附上岗证扫描件，投标书中证件扫描件齐全得3分，否则不得分。
3	企业业绩	4	提供投标人近三年（2021年1月1日一至今）企业类似项目业绩，每项得1分，最高得4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及竣工验收报告。
4	项目经理业绩	4	提供近三年（2021年1月1日一至今）项目经理类似项目业绩，每项得1分，最高得4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及竣工验收报告。
合计		18	

### 技术标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标准分	评审内容
1	工程概况及特点	3	工程概况及特点叙述正确，符合实际
2	施工准备计划	3	施工技术、现场、物资与机械、队伍准备计划应能充分保证工程需要
3	施工方案	5	施工方案应能符合工程实际情况，提高生产率、缩短工期、提高质量、降低消耗
4	施工进度计划	5	进度计划应在空间和时间上做合理的统筹安排且符合科学的规律

5	施工平面图	4	施工平面图应符合工程实际，布置紧凑，便于施工和管理并符合劳保、安全要求
6	劳动力需用量计划	4	需用量计划应是根据工程进度计划的安排计算出的，并与工程进度计划相一致
7	材料需用量计划	4	
8	机械设备需用量计划	4	
9	质量保证措施和体系	5	保证措施应符合科学的施工规律、国家规定的强制性标准并有针对性，同时要符合实际情况，切实可行
10	工期保证措施和体系	5	
11	安全保证措施和体系	5	保证措施应符合国家规定的强制性标准并有针对性，同时要符合实际情况，切实可行
12	现场文明施工措施	5	措施应符合工程实际情况，切实可行
合计		52	

备注：磋商小组分别对各供应商的商务、技术响应文件中的各项内容进行评议比较，详细对比其商务、实施方案等各种因素方面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在商务、技术评审表的相应项各自记名打分。

5、经济标分值共 30 分。

#### 5.1 磋商基准价的确定

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价格最低的响应人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30。

按上述公式计算得分为负值时，其磋商报价得分为零分。

评分分值计算结果值在小数点后均保留两位小数，后余位数四舍五入计。

投标人最终得分等于商务、技术标以及报价三者得分之和。

#### 政策价格扣除

对符合规定的中小企业（含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5.2 本次招标方式为竞争性磋商，共有二次报价机会，响应单位在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作为第一次报价；评审小组分别与投标人进行技术、服务等商讨，磋商结束后，评审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招标人要求的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投标人的最后报价进入磋商报价评审。

6、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先由资格审查小组进行资格审查、再由磋商小组进行符合性审查，再进行商务、技术及价格的详细评审。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进入下一步的详细评审。

依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磋商小组按照投标人最终得分由高到底顺序确定出各投标人排名顺序。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GF—2017—0201)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 (示范文本)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 说 明

为了指导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进行了修订，制定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以下简称《示范文本》）。为了便于合同当事人使用《示范文本》，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三部分组成。

#### （一）合同协议书

《示范文本》合同协议书共计 13 条，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签约合同价和合同价格形式、项目经理、合同文件构成、承诺以及合同生效条件等重要内容，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 （二）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

通用合同条款共计 20 条，具体条款分别为：一般约定、发包人、承包人、监理人、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工期和进度、材料与设备、试验与检验、变更、价格调整、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验收和工程试车、竣工结算、缺陷责任与保修、违约、不可抗力、保险、索赔和争议解决。前述条款安排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特殊需要。

#### （三）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及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相应的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在使用专用合同条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合同当事人可以通过对专用合同条款的修改，满足具体建设工程的特殊要求，避免直接修改通用合同条款；
3. 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 二、《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为非强制性使用文本。《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的施工承包活动，合同当事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根据《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 目 录

<b>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b> .....	1
一、工程概况.....	1
二、合同工期.....	1
三、质量标准.....	2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2
五、项目经理.....	2
六、合同文件构成.....	2
七、承诺.....	3
八、词语含义.....	3
九、签订时间.....	4
十、签订地点.....	4
十一、补充协议.....	4
十二、合同生效.....	4
十三、合同份数.....	4
<b>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b> .....	6
<b>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b> .....	104
1. 一般约定.....	104
2. 发包人.....	108
3. 承包人.....	109
4. 监理人.....	112
5. 工程质量.....	113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114
7. 工期和进度.....	114
8. 材料与设备.....	116
9. 试验与检验.....	117
10. 变更.....	118
11. 价格调整.....	119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0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23
14. 竣工结算.....	124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25
16. 违约.....	126
17. 不可抗力.....	128
18. 保险.....	129
20. 争议解决.....	129
附件.....	131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_\_\_\_\_

承包人(全称):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_\_\_\_\_。

2. 工程地点: \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4. 资金来源: \_\_\_\_\_。

5. 工程内容: \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_\_\_\_\_  
\_\_\_\_\_。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执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通用合同条款, 此处略。

###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_\_\_\_\_。

#####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_\_\_\_\_

\_\_\_\_\_。

#####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_\_\_\_\_

\_\_\_\_\_。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_\_\_\_\_。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_\_\_\_\_

\_\_\_\_\_。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_\_\_\_\_。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_\_\_\_\_

\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_\_\_\_\_。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_\_\_\_\_。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_\_\_\_\_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_\_\_

\_\_\_\_\_。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

—。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

\_\_\_\_\_。

#### 1. 10. 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_\_\_\_\_承担。

#### 1. 11 知识产权

1. 11. 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_\_\_\_\_。

1. 11. 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_\_\_\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_\_\_\_\_。

1. 11. 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_\_\_\_\_。

#### 1. 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_\_\_\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_\_\_\_\_

\_\_\_\_\_。

## 2. 发包人

### 2. 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_\_\_\_\_。

### 2. 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 2. 4. 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

####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_\_\_\_\_。

####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 3. 承包人

####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_\_\_\_\_。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

#### 3.2 项目经理

##### 3.2.1 项目经理：

姓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_\_\_\_\_。

—。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_\_\_\_\_。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_\_\_\_\_。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_\_\_\_\_。

###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_\_\_\_\_

\_\_\_\_\_。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_\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_\_\_\_\_

\_\_\_\_\_。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_\_\_\_\_。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_\_\_\_\_。

### 3.5 分包

####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_\_\_\_\_。

####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_\_\_\_\_。

####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_\_\_\_\_。

###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_\_\_\_\_

\_\_\_\_\_。

#### 4. 监理人

#####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_\_\_\_\_。

#####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 5. 工程质量

#####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

\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_\_\_\_\_。

#####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_\_\_\_\_

\_\_\_\_\_。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_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_\_\_\_\_。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_\_\_\_\_。

####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_\_\_\_\_。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_\_\_\_\_。

### 7. 工期和进度

####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_\_\_\_\_。

####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_\_\_\_\_。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 7.2 施工进度计划

####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 7.3 开工

####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_\_\_\_\_。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_\_\_\_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_\_\_\_\_。

####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_\_\_\_\_

\_\_\_\_\_。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_\_\_\_\_。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_\_\_\_\_

\_\_\_\_\_。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_\_\_\_\_

\_\_\_\_\_。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_\_\_\_\_

\_\_\_\_\_。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

\_\_\_\_\_。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_\_\_\_\_。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

\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

\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_\_\_\_\_。

####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_\_\_\_\_。

### 10. 变更

####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_\_\_\_\_

\_\_\_\_\_。

#### 10.4 变更估价

#####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_\_\_\_\_

\_\_\_\_\_。

####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_\_\_\_\_。

####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种方式确定。

#####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

\_\_\_\_\_。

####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_\_\_\_\_。

### 11. 价格调整

####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_\_；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 3 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

\_\_\_\_\_。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 12.1 合同价格形式

####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_\_\_\_\_。

####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

\_\_\_\_\_。

\_\_\_\_\_。

## 12.2 预付款

###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 12.3 计量

###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

###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

###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_\_\_\_\_。

###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

###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_\_\_\_\_。

####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_\_\_\_\_。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 13.2 竣工验收

#####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_\_\_\_\_

\_\_\_\_\_。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_\_\_\_\_。

#####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_\_\_\_\_。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_\_\_\_\_。

#### 13.3 工程试车

#####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

\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

\_\_\_\_\_。

#### 13.6 竣工退场

#####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

## 14. 竣工结算

###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

###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

### 14.4 最终结清

####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_\_\_\_\_。

####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

##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_\_\_\_\_。

###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_\_。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2) \_\_\_\_\_%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_\_\_\_\_。

####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_\_\_\_\_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

\_\_\_\_\_。

#### 15.4 保修

#####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_\_\_\_\_

\_\_\_\_\_。

#####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_\_\_\_\_

\_\_\_\_\_。

#### 16. 违约

##### 16.1 发包人违约

######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_\_\_\_\_。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_\_。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

(3) 发包人违反第10.1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

\_\_\_\_\_。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

\_\_\_\_\_。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_

\_\_\_\_\_。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_\_\_。

(7) 其他：\_\_\_\_\_。

######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_\_\_\_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_\_\_\_\_。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

\_\_\_\_\_。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_\_\_\_\_

\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_\_\_\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_\_

\_\_\_\_\_。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_\_\_\_\_

\_\_\_\_\_。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

\_\_\_\_\_。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 附件

协议书附件：

附件 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4： 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附件 5： 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附件 6：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7：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8： 履约担保格式

附件 9： 预付款担保格式

附件 10： 支付担保格式

附件 11： 暂估价一览表

附件 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单位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平方米)	结构形式	层数	生产能力	设备安装内容	合同价格(元)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附件 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序号	材料、 设备品种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质量等 级	供应 时间	送达地点	备注

附件 3: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_\_\_\_\_

承包人(全称): \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_\_\_\_\_（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_\_\_\_\_。  
\_\_\_\_\_。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 为\_\_\_\_\_年；
3. 装修工程为\_\_\_\_\_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_\_\_\_\_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_\_\_\_\_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_\_\_\_\_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_\_\_\_\_。  
\_\_\_\_\_。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_\_\_\_\_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

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_\_\_\_\_

\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_\_\_\_\_ 承包人(公章)：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附件 4:

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文件名称	套数	费用(元)	质量	移交时间	责任人



附件 5:

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序号	机械或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备注

附件 6: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附件 7: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附件 8:

### 履约担保

\_\_\_\_\_ (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_ (发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发包人”) 与  
\_\_\_\_\_ (承包人名称) (以下称“承包人”) 于\_\_\_\_年\_\_月  
日就\_\_\_\_\_ (工程名称) 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签订《建  
设工程施工合同》。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签订的合同,  
向你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 (大写) \_\_\_\_\_ 元 (¥ \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你方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你方签发或应签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 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 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 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 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 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任何一方均可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 保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 址: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9 :

### 预付款担保

\_\_\_\_\_ (发包人名称):

根据\_\_\_\_\_ (承包人名称) (以下称“承包人”) 与  
\_\_\_\_\_ (发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发包人”)  
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的\_\_\_\_\_ (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承包人按约定的金额向你方提交一份预付款担保, 即有权得到你方支付相等金额的预付款。我方愿意就你方提供给承包人的预付款为承包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 (大写) \_\_\_\_\_元 (¥\_\_\_\_\_ )。
2. 担保有效期自预付款支付给承包人起生效, 至你方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说明已完全扣清止。
3. 在本保函有效期内, 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而要求收回预付款时, 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通知后, 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但本保函的担保金额, 在任何时候不应超过预付款金额减去你方按合同约定在向承包人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中扣除的金额。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 我方承担本保函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 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任何一方均可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0:

## 支付担保

\_\_\_\_\_ (承包人):

鉴于你方作为承包人已经与\_\_\_\_\_ (发包人名称) (以下称“发包人”) 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了\_\_\_\_\_ (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称“主合同”), 应发包人的申请, 我方愿就发包人履行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义务以担保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担保:

### 一、保证的范围及保证金额

1.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
2. 本保函所称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是指主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证金以外的合同价款。
3. 我方保证的金额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的\_\_\_\_\_% , 数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元 (大写: \_\_\_\_\_)。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1.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 连带责任保证。
2.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完毕之日后\_\_\_\_日内。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工程款支付日期的, 经我方书面同意后, 保证期间按照变更后的支付日期做相应调整。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是代为支付。发包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 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代为支付。

### 四、代偿的安排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 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及发包人未支付主合同约定工程款的证明材料。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 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
2. 在出现你方与发包人因工程质量发生争议, 发包人拒绝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情形时, 你方要求我方履行保证责任代为支付的, 需提供符合相应条件要求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质量说明材料。
3.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的证明材料后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 五、保证责任的解除

1. 在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内, 你方未书面向我方主张保证责任的, 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 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2. 发包人按主合同约定履行了工程款的全部支付义务的, 自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 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3.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保证责任所支付金额达到本保函保证金额时, 自我方向你方支付 (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 之日起, 保证责任即解除。

4.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解除我方保证责任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解除。

5. 我方解除保证责任后,你方应自我方保证责任解除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将本保函原件返还我方。

#### 六、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约致使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发包人的另行约定,免除发包人部分或全部义务的,我方亦免除其相应的保证责任。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主合同的,如加重发包人责任致使我方保证责任加重的,需征得我方书面同意,否则我方不再承担因此而加重部分的保证责任,但主合同第 10 条〔变更〕约定的变更不受本款限制。

4. 因不可抗力造成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 七、争议解决

因本保函或本保函相关事项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 八、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传 真: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1:

11-1: 材料暂估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1-2: 工程设备暂估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 第四章 技术规范

- 1.1、本工程完成必须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质量评定标准和施工技术规范、施工图设计要求。
- 1.2、本工程的材料检验和质量、工艺试验按国家、地方现行相关规定执行。

##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工程量清单另附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 响应文件

投标人名称：\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日期：

## 一、磋商承诺书

招标人：\_\_\_\_\_

1、根据已收到的\_\_\_\_\_工程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贵方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将接受该工程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各条款内容并且以小写：\_\_\_\_\_元（大写：\_\_\_\_\_）的报价承包本工程规模内的工程。

2、如果我方成交，非业主原因，我方保证将在下列日期内组织施工。

总工期：\_\_\_\_\_

3、如果我方成交，非业主原因，我方保证将按下列质量等级完成本工程。

质量等级：合格

4、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签订承包合同。如果我方违约，除磋商保证金外，我方还将以成交价\_\_\_\_\_%作为赔偿金，同时贵方有权终止我方成交并选择其它成交人。

5、贵方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通知书、我方的响应文件将构成约束双方的合同一部分。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企业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营业期限：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投标人： \_\_\_\_\_（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投标人名称）的\_\_\_\_（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招标人）的\_\_\_\_\_工程的磋商活动。代理人签署的响应文件和参加整个工程招标磋商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部门：\_\_\_\_\_职务：\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附代理人的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四、投标保证金提交证明



## 五、投标人概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营业执照号				中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初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资格证明材料扫描件

## 六、投标人近三年类似工程业绩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工程质量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本表后附业绩证明材料扫描件。

## 七、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职 称		学 历	
建 造 师 专 业				建造师等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码					
近三年承担已完工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质量等级
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八、项目现场管理人员配备一览表

岗位职务	姓 名	职 称	证书编号	承担在建项目情况
项目负责人 (建造师)				
技术负责人				
质检员				
安全员				
施工员				
材料员				

本工程一旦我单位中标，将由上述人员组建为项目管理班子。我单位承诺上述填报内容真实、有效，如不真实，将按照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注：1. 以上所列人员为项目现场管理班子必备成员，其他成员投标单位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合理配备人员。

## 九、现场管理班子无在建承诺书

在\_\_\_\_\_项目的招投标活动,我公司承诺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中配备的人员(包括建造师、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检员、安全员等)无在建项目。本项目一旦我单位中标,将由管理机构组成表中配备的人员组建为本项目的管理班子,并及时与建设单位签订合同,并严格履行合同约定,按期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若在后期或者施工过程中发现所承诺的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中的上述人员有在建项目,我单位承诺自放弃中标,建设方有权向监管部门上报。并接受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列入失信企业名单,主动接受相关惩罚并承担一切后果。

承诺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 十、投标书附录

工程名称：

序号	项 目	招标文件约定	投标人承诺
1	工期（日历日）	120 天	
2	延误工期赔偿费（违约金）金额	按中标价万分之二赔偿/天	
3	延误工期赔偿费（违约金）的最大限额	工程总造价的0.8%	
4	提前竣工奖	/	
5	工程质量等级	合格	
工程保修期			
1			
2			
3			
4			
5			
6			

说明：上述内容由投标单位自行填写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十二、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采购人）：

我公司承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现象。如有重大违法记录，由我公司全权负责，如造成严重不良影响的，我公司愿意接受法律法规的处罚。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 十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人）：

\_\_\_\_\_（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 十四、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 经济标部分

### (一)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项目负责人	
工期	_____ 天
质量要求	
备注：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二）工程量清单

各投标人按照给定的工程量清单编制“经济标”磋商文件。

## 技术标部分